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科隆精化，股票代码：300405）于2016年1月29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告编号：2016-005），并于2016年2月4日发布了《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7）。

2016年2月18日，公司发布了《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

2016年2月26日，公司发布了《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停牌期间，公司根据规定每周发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

2016年4月21日，公司发布了《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9）。

201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相关议案，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相关公告。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泽建材”）全体股东持有的恒泽建材100%股权。同时，公司拟向蒲泽一、蒲静依、银叶阶跃定增1号私募基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为19,000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1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的规定，如公司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导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8日